

证券代码：872743

证券简称：ST 智科科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广东智科精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3 月 1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惠州市博罗县罗阳镇义和云步村大龙圩组庙坑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2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谭弘平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总经理谭弘平、全体监事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，议案内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广东智科精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原签订的业务约定书约定的双方义务已履行完毕，经双方协商，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。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负责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智科精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智科精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10 日